

<b>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發現疑似詐騙事件緊急通報單</b>	
通報機關：臺北市建成地政事務所	
通報日期：114 年 2 月 20 日	
標的：臺北市萬*區漢*段*小段 192 地號/1980 建號	
門牌：臺北市萬*區柳州街*****	
案件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登記申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查證權利書狀或地籍(電子)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地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登記原因：設定、預告登記	
收件字號：114 年萬華字第 004880 號、004890 號	
權利人：國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義務人：陳**	
申請人：俞** (代理人) 羅** (登記助理員)	
<b>疑似詐騙事件內容</b>	
案情說明	<p>一、被害人陳**接獲來電稱自己身分證件遭冒用，施以詐術致其交付帳戶存款，並以名下不動產向國峯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抵押權設定及預告登記。</p> <p>二、該登記案由俞**地政士代理，本所以 114 年 1 月 21 日收件萬華字第 004880 號至 004890 號案受理，審查期間本所主任曾去電關懷並告知許多相關詐騙資訊，且一再確認設定所需資金用途，惟被害人告知是為了投資需要資金週轉，本案於 114 年 1 月 23 日辦竣登記。</p> <p>三、被害人於過年期間與家人談論事件始末，經家人提醒，驚覺受騙，始向警方報案。</p>
處理情形	<p>一、當事人於 114 年 2 月 3 日至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龍山派出所報案，該派出所於受理後於同日以橫向聯繫單通報本府地政局，並通知本所辦理特殊地、建號管制。</p> <p>二、本所復於 114 年 2 月 5 日由主任電訪被害人，被害人表示感謝地所來電關懷，但當時因急需用錢，資產公司確實也有撥款，所以一心只想借貸，直到家人提醒始驚覺受騙，報案後已和家人討論，家人會協助償還該借款。</p>
其他	

備註

- 一、案件類別：登記申請案、查證權利書狀、地籍(電子)謄本或其他。
- 二、非屬登記申請案，請於申請人欄位填明該申請人姓名及聯絡電話。